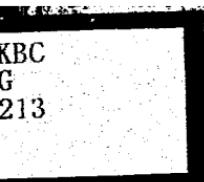


75022  
(3)

本刊选稿者应注意的几点



15

76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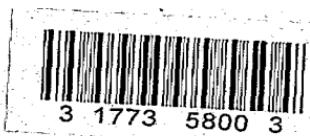
423  
4

# 本刊撰稿者應注意的幾點

(3)

尹 賛 勵

摘要地質論評第二卷第二期



中國地質學會

北平西四兵馬司九號地質圖書館

# 本刊撰稿者應注意的幾點

尹贊勳

(實業部地質調查所)

查歐美多數機關或團體往往印有「投稿指南」一類的小冊子，有時編印成書，單獨發行。美國內政部地質調查所刊行的 *Suggestions to authors of papers submitted for publication by the United States Geological Survey* 一書在 1935 年已出至第四版，可見歐美人士對於文章形式的注意。我國實業部地質調查所印有「中國古生物誌投稿須知」一小本，係出葛利普氏手筆，對於該叢書形式的優美和一致，影響很大。「地質論評」出版以來，頗國內同仁踴躍投稿，內容可稱充實，在中國雜誌界中頗有聲譽。然細讀各文，對於形式方面，難免有不一致或不盡合理的地方。今為百尺桿頭更進一步計，提出幾點，請撰稿者注意。如有高見，幸不吝教。

(一)人名不可稱字或別號。現在地質學界固然人人都知道丁在君章演華翁詠霓李仲揆謝季麟楊克強就是丁文江章炳麟翁文灝李四光謝家榮楊鍾健諸先生的別字，但難保地質學界以外的讀者和數十年以後的讀者也能人人知道某人某名某字。倘讀者每次要翻「民國名人圖鑑」或「中國人名大辭典」，豈不太浪費時間？

(二)對已去世很久的人不稱先生，在西洋已成通例。國內作者(本刊以外)頗不注意。甚有對已故多年而向來不會聽錯過的外國人，稱先生，博士或教授，似大可不必。就是現在生存的先進

，同事，同行，新進的人，非遇必要時，都可省去先生教授等字樣。上面所引美國地質調查所出版的「論文指南」一書，有一段（第15頁）這樣說：“Titles of honor, office, distinction, or address (such as Dr., Prof., Mr.) should be used *only* where the mention is *personal*, as in acknowledgement of courtesies or services.”

（三）漢譯外國人名地名要儘先採用實業部地質調查所，中央研究院地質研究所，兩廣地質調查所等機關出版品中已有的譯名。遇有二名不一致時，取其最先或最合理的一個。如李希霍芬，勞策，瑞德，滿蘇，佛萊希等常見的人名，更不可任意改用他字。倘非新譯不可，也應該注意原名的發音（德國字讀德國音，法國字讀法國音）和中國的國音相合。最好能避免用方言的音譯名。又由西文譯日本人名地名，因日本有固定的漢字，所以不可譯音。Yabe 要譯成矢部，Imamura 要譯成今村，決不可譯成亞貝及義馬木拉。

（四）外國人名不可只寫姓而忘掉了名字。不寫全名，也要簡寫。如 A.W.Grabau, Franz Weidenreich. 外國人同姓的也頗多，不寫名字容易混亂。

（五）國人在國內發表的西文文章往往已有確定的漢譯題目，引用時可用漢題，以示一致。例如：「丁文江：中國造山運動，中國地質學會誌第八卷第二期第151—170頁，1929年出版。」

（六）引用書文，不可僅列其題目，又要確實指定其頁數。譬如我們有機會再提到四川巴縣石油溝的油田時，只引「潘鑑祥：四川油田簡報，地質論評第一卷第六期，1936」還不妥當，就是加上「第633—650頁」字樣，也不甚合適。最好在「1936」以前，

「第六期」之後加註「第636頁」。因為在第636頁纔討論石油溝油田，並不是全篇都講這一個地方。

(七)西文書報名除極明顯者外，不可簡寫，恐怕有一部分讀者不能推知全字。在法國論文中常見 B.S.G.F. 字樣，在中國最好寫成 *Bulletin de la Société Géologique de France*。德國書報中的 Z. d. D.g.Ges. 也要改寫 *Zeitschrift der Deutschen geologischen Gesellschaft* 纔容易明瞭。

(八)兩位以上的數目字一律用亞拉伯字碼，如1937年，1450公尺。

(九)公尺公里等不可寫作 m. 及 km. 等。

(十)外國小地名可直用原字，不加漢譯。

(十一)凡直接引用的西文字不加括弧。有漢譯而附加西文者，西文一律加括弧。

(十二)同一書文引用二次以上時，應重寫著者及書名，至少也要寫明著者和出版時期。例如：潘鍾祥1936年，第636頁。只寫「見前書」「前書第一章」或西文 *Op. Cit.* 及 *Loc. Cit.* 等，都不是好辦法。

(十三)所評的書文例應加註那一年出版，本文作者也會忽略這一點。

(十四)凡遇疑難之處不要怕麻煩立刻去詳細查考講求格式的出版品，作自己的標準。





35

(75022

(3)